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一年級A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本系國文英文請選在周一開課者					
	下	勿選其他日期避免上下學期衝堂				建築學概論 衛萬明	
第二節 9:10 10:00	上	請依語言中心規定選英文課		都市計畫 鄭詠晨	民法概要 黃健彰		
	下	請依中文系規定選修大一國文				建築學概論 衛萬明	測量學 林柏丞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大一國文 大學英文		都市計畫 鄭詠晨	民法概要 黃健彰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	
	下					電腦輔助繪圖※◆ 鄭詠晨	測量學 林柏丞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大一國文 大學英文		都市計畫 鄭詠晨	民法概要 黃健彰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	
	下					電腦輔助繪圖※◆ 鄭詠晨	測量學 林柏丞
第五節 1:10 2: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一國文	統計學 王偉弘	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一) ※◆ 劉怡君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彭蒂菁
	下				公共事務治理導論 ◆▲※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
第六節 2:10 3: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一國文	統計學 王偉弘	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一) ※◆ 劉怡君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 彭蒂菁
	下				公共事務治理導論 ◆▲※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
第七節 3:10 4: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學英文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 彭蒂菁
	下						測量學實習 林柏丞
第八節 4:10 5:00	上		大學英文				
	下						
第九節 5:10 6:00	上	☆大學英文免修者，可選修微積分。全年課程應修完上下學期才有學分。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合班的課程。★與他系共同分組，志願選課，▲院整合課程

備註 2：(1)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

(4)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5)「民法概要、都市計畫」重補修之學生，不可日夜互選。

(6)一年級必修課程均為高年級之先修課程，期中棄選後可能會影響到高年級課程導致延畢，請務必慎思。

(7)經濟學課程，請注意第 1 次修課必須修習「必修系所」中含本系之組別。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一年級 B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本系國文英文請選在周一開課者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	
	下	勿選其他日期避免上下學期衝堂		測量學 葉大綱			
第二節 9:10 10:00	上	請依語言中心規定選英文課			都市計畫 洪鴻智	不動產管理※ 彭序文	民法概要 蔡玉娟
	下	請依中文系規定選修大一國文		測量學 葉大綱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大一國文 大學英文			都市計畫 洪鴻智		民法概要 蔡玉娟
	下			測量學 葉大綱		電腦輔助繪圖※◆ 鄭詠晨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大一國文 大學英文			都市計畫 洪鴻智		民法概要 蔡玉娟
	下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		電腦輔助繪圖※◆ 鄭詠晨	
第五節 1:10 2: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一國文		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一) ※◆ 劉怡君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 彭蒂菁
	下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	公共事務治理導論 ◆▲※		建築學概論 王佳惠
第六節 2:10 3: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一國文		環境保育與水土保持(一) ※◆ 劉怡君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 彭蒂菁
	下			測量學實習 葉大綱	公共事務治理導論 ◆▲※		建築學概論 王佳惠
第七節 3:10 4:00	上	微積分 (志願)	大學英文	統計學 老師		經濟學★ 社科院共同 分組志願選課	R 語言程式設計與應用※ ◆ 彭蒂菁
	下						
第八節 4:10 5:00	上		大學英文	統計學 老師			
	下						
第九節 5:10 6:00	上	☆大學英文免修者，可選修微積分。全年課程應修完上下學期才有學分。					
	下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合班的課程。★與他系共同分組，志願選課，▲院整合課程

備註 2：(1)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

(4)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5)「民法概要、都市計畫」重補修之學生，不可日夜互選。

(6)一年級必修課程均為高年級之先修課程，期中棄選後可能會影響到高年級課程導致延畢，請務必慎思。

(7)經濟學課程，請注意第 1 次修課必須修習「必選修系所」中含本系之組別。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二年級 A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土地資源與市場行為 ※◆ 彭蒂菁	
	下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第二節 9:10 10:00	上					土地資源與市場行為 ※◆ 彭蒂菁	
	下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電腦程式設計※◆ 林柏丞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行政法※◆(全) 蔡玉娟			地籍測量 陳國華
	下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電腦程式設 計※◆ 林柏丞	行政法※◆ (全)蔡玉娟	地理資訊系統 詹士樑	不動產投資◎ 彭蒂菁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行政法※◆(全) 蔡玉娟			地籍測量 陳國華
	下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電腦程式設 計※◆ 林柏丞	行政法※◆ (全)蔡玉娟	地理資訊系統 詹士樑	不動產投資◎ 彭蒂菁
第五節 1:10 2:00	上	地圖學※◆ 葉大綱	土地經濟學 (分組) A：馮君君 C：曾明遜	不動產財務管理※ 彭序文		土地法 (分組) 劉維真 A 組 陳明燦 C 組	地籍測量 陳國華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分區使用管制※◆ 金家禾			災害風險管理◎◆ 劉怡君
第六節 2:10 3:00	上	地圖學※◆ 葉大綱	土地經濟學 (分組) A：馮君君 C：曾明遜	不動產財務管理※ 彭序文		土地法 (分組) 劉維真 A 組 陳明燦 C 組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分區使用管制※◆ 金家禾			災害風險管理◎◆ 劉怡君
第七節 3:10 4: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不動產經紀法規※◆ 林木興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下	永續醫療建築規劃與設計 ※◆E 王佳惠	環境政策◎◆E 林木興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八節 4:10 5: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不動產經紀法規※◆ 林木興	地籍測量實習 陳國華
	下	永續醫療建築規劃與設計 ※◆E 王佳惠	環境政策◎◆E 林木興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九節 5:10 6: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9-11 節 地政服務學習課程(一) ※◆ 洪鴻智			
	下			9-11 節地政服務學習課程(二) ※◆ 劉維真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E 代表全英文授課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二年級 B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土地經濟學 (分組) B：馮君君 D：曾明遜			土地資源與市場行為 ※◆ 彭蒂菁	
	下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第二節 9:10 10:00	上			土地經濟學 (分組) B：馮君君 D：曾明遜			土地資源與市場行為 ※◆ 彭蒂菁	
	下	測量平差法(一)◎◆ 陳國華			電腦程式設計※◆ 林柏丞			計畫法規◎◆ 陳明燦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地籍測量 施亘昶	行政法※◆(全) 蔡玉娟		土地法 (分組) B 組：劉維真 D 組：陳明燦	
	下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電腦程式設 計※◆ 林柏丞	行政法※◆ (全)蔡玉娟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不動產行銷※◆ 游舜德		地籍測量 施亘昶	行政法※◆(全) 蔡玉娟		土地法 (分組) B 組：劉維真 D 組：陳明燦	
	下	都市經濟學※◆ 彭序文		不動產投資◎ 游舜德	電腦程式設 計※◆ 林柏丞	行政法※◆ (全)蔡玉娟		環境規劃 馮君君
第五節 1:10 2:00	上	地圖學※◆ 葉大綱	不動產財務 管理※ 林秋綿	地籍測量 施亘昶	分區使用管制※◆ 金家禾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地理資訊系統◆ 林映辰	災害風險管理◎◆ 劉怡君
第六節 2:10 3:00	上	地圖學※◆ 葉大綱	不動產財務 管理※ 林秋綿	地籍測量實習 施亘昶	分區使用管制※◆ 金家禾			
	下	公共設施計畫※◆ 邱敬斌					地理資訊系統◆ 林映辰	災害風險管理◎◆ 劉怡君
第七節 3:10 4: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地籍測量實習 施亘昶			不動產經紀法規※◆ 林木興	
	下	永續醫療建築規劃與設計 ※◆E 王佳惠		環境政策◎◆E 林木興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第八節 4:10 5: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地籍測量實習 施亘昶			不動產經紀法規※◆ 林木興	
	下	永續醫療建築規劃與設計 ※◆E 王佳惠		環境政策◎◆E 林木興			民法實例演習※◆ 黃健彰	
第九節 5:10 6:00	上	都市土地使用及 交通運輸計畫◆ 林映辰			9-11 節 地政服務學習課程(一) ※◆ 洪鴻智			
	下				9-11 節地政服務學習課程(二) ※◆ 劉維真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E 代表全英文授課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體育課請依照體育室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三年級 A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都市更新◎ 彭建文	土地登記 洪鴻智	土地政策 何彥陞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二節 9:10 10:00	上				都市更新◎ 彭建文	土地登記 洪鴻智	土地政策 何彥陞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規劃理論◆ 鄭詠晨
	下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登記實務※◆ 李志殷	不動產金融◎ 彭蒂菁	永續與韌性城市◎◆E 鄭詠晨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規劃理論◆ 鄭詠晨
	下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登記實務※◆ 李志殷	不動產金融◎ 彭蒂菁	永續與韌性城市◎◆E 鄭詠晨
第五節 1:10 2:00	上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資源與環境經濟學◎◆ 彭蒂菁	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一) ※◆ 何彥陞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下	不動產經營管理◎◆ 游舜德		土地重劃與徵收實務※◆ 陳明燦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規劃分析◎◆ 林映辰
第六節 2:10 3:00	上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資源與環境經濟學◎◆ 彭蒂菁	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一) ※◆ 何彥陞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下	不動產經營管理◎◆ 游舜德		土地重劃與徵收實務※◆ 陳明燦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規劃分析◎◆ 林映辰
第七節 3:10 4: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柏丞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下	都市及區域 政策※◆ 邱敬斌	法律與制度 經濟學※ 曾明遜	不動產估價實務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第八節 4:10 5: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柏丞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下	都市及區域 政策※◆ 邱敬斌	法律與制度 經濟學※ 曾明遜	不動產估價實務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第九節 5:10 6: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柏丞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第十節 6:10 7:00	上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2)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三年級 B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土地政策 林木興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二節 9:10 10:00	上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映辰	土地稅法規◎ 劉維真		土地政策 林木興
	下	地租地稅理論◎◆ 李承嘉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利用與環境法◎◆ 蔡玉娟		
第三節 10:10 11:00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映辰	土地登記 李志殷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規劃理論 鄭詠晨
	下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登記實務※◆ 李志殷	不動產金融◎ 彭序文	永續與韌性城市◎◆E 鄭詠晨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測量平差法(二)※◆ 陳國華	地理資訊系統實務◎E 林映辰	土地登記 李志殷	不動產開發◎◆ 游舜德	規劃理論 鄭詠晨
	下	不動產稅務應用※◆ 劉維真	航空攝影測量◎◆E 施亘昶	土地登記實務※◆ 李志殷	不動產金融◎ 彭序文	永續與韌性城市◎◆E 鄭詠晨
第五節 1:10 2:00	上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資源與環境經濟學◎◆ 彭蒂菁	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一) ※◆ 何彥陞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下	不動產經營管理◎ 林秋綿	土地重劃與徵收實務※◆ 陳明燦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韌性及調適◎◆劉怡君	法律與制度經濟學※ 曾明遜
第六節 2:10 3:00	上	不動產市場分析◎ 彭序文	資源與環境經濟學◎◆ 彭蒂菁	不動產開發與管理法(一) ※◆ 何彥陞	環境生態學◎◆ 馮君君	土地重劃與徵收◎◆ 陳明燦
	下	不動產經營管理◎ 林秋綿	土地重劃與徵收實務※◆ 陳明燦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韌性及調適◎◆劉怡君	法律與制度經濟學※ 曾明遜
第七節 3:10 4: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都市更新◎ 林秋綿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實務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第八節 4:10 5: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都市更新◎ 林秋綿	衛星定位測量◎◆ 葉大綱
	下	都市及區域政策※◆ 邱敬斌	不動產估價實務 (分組) A 組：林秋綿、 B 組：彭建文、C 組：張能政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第九節 5:10 6:00	上	規劃實務(一)◎◆ 邱敬斌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規劃實務(二)◎◆ 洪鴻智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第十節 6:10 7:00	上					
	下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不動產城鄉實務操作※◆ 【第 9-10 節 17-19】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

備註 2：(1)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2)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四年級 A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下					
第二節 9:10 10: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H 組				
	下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H 組	進階國際不動產個案研究 ◎◆(E) 游舜德		進階不動產估價實務 ※◆ 林秋綿	
	下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估 價實務※◆ 彭建文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H 組	進階國際不動產個案研究 ◎◆(E) 游舜德		進階不動產估價實務 ※◆ 林秋綿	
	下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估 價實務※◆ 彭建文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第五節 1:10 2:00	上	數位影像處理※◆ 黃金聰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社會面相下的空間與 地方創生※◆ 楊明浩		
	下	都市更新爭訟案例分 析※◆ 何彥陞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第六節 2:10 3:00	上	數位影像處理※◆ 黃金聰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社會面相下的空間與 地方創生※◆ 楊明浩		
	下	都市更新爭訟案例分 析※◆ 何彥陞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都市發展※◆E 劉怡君
第七節 3:10 4: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科技在不動產經營管理 上的應用※◆ 江渾欽/游舜德		都市發展※◆E 劉怡君
第八節 4:10 5: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科技在不動產經營管理 上的應用※◆ 江渾欽/游舜德		
第九節 5:10 6: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院整合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4) 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

僅供參考，以本校課程資訊系統顯示資訊為準

國立臺北大學 115 學年度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 四年級 B 班 上課時間表

節次	學期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一節 8:10 9:00	上					
	下					
第二節 9:10 10: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I 組				
	下					
第三節 10:10 11: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I 組	進階國際不動產個案研究 ◎◆(E) 游舜德		進階不動產估價實務 ※◆ 林秋綿	
	下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估價實 務※◆ 彭建文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第四節 11:10 12:00	上	不動產與城鄉 環境專題討論 A~I 組	進階國際不動產個案研究 ◎◆(E) 游舜德		進階不動產估價實務 ※◆ 林秋綿	
	下	居家風水概論※◆ 林秋綿		都市更新權利變換估價實 務※◆ 彭建文		大地測量學※◆ 陳國華
第五節 1:10 2:00	上	數位影像處理※◆ 黃金聰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社會面相下的空間與地方 創生※◆E 楊明浩		
	下	都市更新爭訟案例分 析※◆ 何彥陞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第六節 2:10 3:00	上	數位影像處理※◆ 黃金聰	環境遙測※◆ 黃金聰	社會面相下的空間與地方 創生※◆E 楊明浩		
	下	都市更新爭訟案例分 析※◆ 何彥陞			城鄉氣候變遷與災害 韌性及調適◎◆ 劉怡君	
第七節 3:10 4: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科技在不動產經營管理上的 應用※◆ 江渾欽/游舜德		都市發展※◆E 劉怡君
第八節 4:10 5: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科技在不動產經營管理上的 應用※◆ 江渾欽/游舜德		都市發展※◆E 劉怡君
第九節 5:10 6:00	上					
	下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A 組	不動產與城鄉環境 職場實習※◆B 組			

備註 1：※代表選修課，◎代表群組（必）選修，◆代表 AB 合班，▲院整合課程。

備註 2：(1) 通識課請依通識中心規定，自行選擇時間修課。

- (2) 有註明「先修科目」之課程，其先修科目需先行修畢，不可同時或顛倒次序修課。先修科目為全年課程者需修完全年，且任一學期成績不得為零分。
- (3) 學士班與進修學士班課程互選僅限於校訂期間內在電腦線上選課辦理。學生應依本系安排之班級、時間上課，除另有規定外不得任意跨班、換班或於他系修習本系必修課程。
- (4) 衝堂者請在確定該時段已選到課程後再至系辦登記，將開放另一班課程之權限。